

重庆市沙坪坝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沙坪坝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是沙坪坝区卫生健康委员会下属的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承担疾病预防与控制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区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承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工作，指导全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承担疫情及健康相关因素信息管理工作，根据国家、市检疫传染病和监测传染病目录开展相关工作。承担健康危害因素监测与干预工作。开展实验室检测检验与评价工作。开展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工作。承担疾病预防控制技术管理与应用研究指导工作。

（二）机构设置

内设办公室、财务科、党务人事科、传染病防治科、免疫规划科、健康教育促进与慢性病管理科、结核病艾滋病防治科、技术质量管理科、公卫一科、公卫二科、理化检验科、微生物检验科共 12 个职能科室。

（三）单位构成

我单位为沙坪坝区卫生健康委员会下属二级预算单位，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无纳入本单位 2022 年部门决算编制的下级预算单位。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2022 年度收入总计 17,494.28 万元，支出总计 17,494.28 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619.4 万元,增长 26.1%，主要原因：1.本年度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新冠防控项目拨款收支增加，用于采购全区大规模、包机、隔离点防疫物资、检测试剂耗材等；2.中心迁扩建工程项目拨款收支增加，用于支付项目工程主体施工款；3.受市场需求影响，宫颈癌、带状疱疹等疫苗需求增长导致疫苗收入和疫苗成本增长。4.在编人员正常进薪、工资调标。本年度未使用年初非财政拨款结余，年末结转和结余 1,441.34 万元。

2.收入情况。2022 年度收入合计 17,494.2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619.4 万元，增长 26.1%，主要原因是：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收入增加 1674.54 万元。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新冠防控项目拨款收入增加，用于采购全区大规模、包机、隔离点防疫物资、检测试剂耗材等；中心迁扩建工程项目拨款收入增加，用于支付项目工程主体施工款；2.事业收入较上年度增加 1944.86 万元，受市场需求影响宫颈癌、带状疱疹等疫苗需求增长导致疫苗收入增长。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485.7 万元，占 31.4%；事业收入 12,008.58 万元，占 68.6%。

3.支出情况。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6,052.94 万元，较上年决算增加 2,496.22 万元，增长 18.4%，主要原因是：1.本年度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新冠防控项目支出增加，用于采

购全区大规模、包机、隔离点防疫物资、检测试剂耗材等；2.中心迁扩建工程项目拨款支出增加，用于支付项目工程主体施工款；3.受市场需求影响，宫颈癌、带状疱疹等疫苗需求增长导致疫苗成本增长。4.在编人员正常进薪、工资调标。其中：基本支出 12,134.24 万元，占 75.6%；项目支出 3,918.69 万元，占 24.4%。

4.结转结余情况。2022 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1,441.3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441.34 万元，增长 100.0%，主要原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封控影响，相关疫苗回款工作滞后，导致支出减少，结余增加。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5,485.7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674.54 万元，增长 43.9%。主要原因是：1.本年度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新冠防控项目支出增加，用于采购全区大规模、包机、隔离点防疫物资、检测试剂耗材等；2.中心迁扩建工程项目拨款支出增加，用于支付项目工程主体施工款；3.在编人员正常进薪、工资调标。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485.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674.54 万元，增长 43.9%。主要原因是：1.本年度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新冠防控项目收入增加，用于采购全区大规模、包机、隔离点防疫物资、检测试剂耗材等；2.中心迁扩建工程项目拨款收入增加，用

于支付项目工程主体施工款；3.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744.01 万元，增长 15.7%。主要原因是中央转移地方项目资金在年度中进行追加。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2.支出情况。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485.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674.54 万元，增长 43.9%。主要原因是：1.本年度受新冠大规模疫情影响，新冠防控项目支出增加，用于全区大规模、包机、隔离点防疫物资购买；2.中心迁扩建工程项目拨款支出增加，用于支付项目工程主体施工款。3.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744.01 万元，增长 15.7%。主要原因是中央转移地方项目资金在年度中进行追加并进行支付。

3.结转结余情况。2022 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按照财政部门的最新要求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以实际支出数核定，因此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4.比较情况。本单位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288.57 万元，占 5.3%，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93.92 万元，增长 48.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通过公开招聘、英才大会、人才引进等方式新增在编人员 8 人，退休职工去世 2 人，追加增人增资（含社保）及死亡抚恤金。

（2）卫生健康支出 5,110.57 万元，占 93.1%，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627.97 万元，增长 14%，主要原因是：1.本年度受

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新冠防控项目支出增加，用于采购全区大规模、包机、隔离点防疫物资、检测试剂耗材等；2.中心迁扩建工程项目拨款支出增加，用于支付项目工程主体施工款。

（3）住房保障支出 86.56 万元，占 1.6%，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22.13 万元，增长 34.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追加住房补贴，在编人员住房公积金。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567.0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176.6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59.67 万元，下降 11.9%，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补发 2020-2021 年绩效增核部分。公用经费 390.3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38.55 万元，增长 654.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新冠封控期间后勤保障（食宿、办公、水电、租用车辆、外区人员支援）、新冠相关培训支出增加。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0.5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1.33 万元，下降 72.7%，主要原因是“三公”经费支出使用财政经费额度减少。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63.37 万元，下

降 99.2%，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为满足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置需要及新冠疫苗冷链运输需要，购入应急保障车辆 3 辆，本年度无相关支出发生。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本单位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 万元。

2022 年度本单位未发生公务车购置费，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60 万元，下降 100.0%，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为满足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置及新冠疫苗冷链运输需要，购入应急保障车辆 3 辆。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0.37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公务车维修保养及洗车。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37 万元，增长 100.0%，主要原因是指标经济科目调整。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3.03 万元，下降 89.1%，主要原因是按照财政部门要求，将相关车辆费用计入其他交通费用经济科目中。

公务接待费 0.13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市疾控第四轮全国艾滋病综合防范示范区上半年工作交叉督导及 2021 年度儿童口腔疾病综合干预市级复核餐费。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1.7 万元，下降 92.9%，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0.34 万元，下降 72.3%，较年初预算和上年决算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央八项规定中“厉行勤俭节约，严格遵守廉洁从政有关规定”，减少不必要的公务接待。此外，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多个业务活动取消。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2 年度本单位因公出国（境）共计 0 个团组，0 人；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车保有量为 3 辆；国内公务接待 2 批次 28 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2022 年本单位人均接待费 45 元，车均购置费 0 万元，车均维护费 0.12 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1.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69 万元，下降 56.5%，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受新冠大规模疫情影响，会议频次及规模减少。

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4.2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6.88 万元，下降 79.8%，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受新冠大规模疫情影响，培训频次及规模减少。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按照部门决算列报口径，本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3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 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584.3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78.5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1,285.2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0.5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额 11,582.9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90.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5%。主要用于采购中心迁扩建工程主体施工建设、实验室检测设备气相色谱仪、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全自动氮吹浓缩仪、原子吸收光谱仪等专用设备及物业管理服务、印刷品、公车加油、维修及保养服务等。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对 2 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以填报自评表形式开展自评 2 项，涉及资金 2660.59 万元；以委托第三方出具报告的方式开展绩效评价 0 项，涉及资金 0 万元。

（二）绩效自评结果

1.绩效目标自评表

（1）新冠防控项目。2022 年我单位对新冠防控项目开展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拨款项目资金 1239.98 万元，执行率 100.0%，自评总分 100 分。项目通过实时监测新冠肺炎的流行特征，及时发现新冠病毒的变异，进一步提升以新冠病毒为主的引起发热和呼吸道感染病毒的监测能力。

2022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项目 名称	新冠防控项目		项目 编 码	50010621T00000000 39340		自评 总 分	100				
项目主 管部门	403-重庆市沙坪 坝区卫生健康委 员会		财政归 口处室	005-社保科		部门 联 系人	黄千珍		联系 电话	6546 1098	
资金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调整）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执 行 率	执行 率权 重	执行 率得 分	
年度总金额	0.00			12,399,836.36		12,399,836.36					
其中：财政拨款	0.00			12,399,836.36		12,399,836.36		100	10	10	
绩效目标											
年初绩效目标				全年（调整）绩效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 完成情况			
				实时监测新冠肺炎的流行特征；及时发现新冠病毒的变异；进一步提升以新冠病毒为主的引起发热和呼吸道感染病毒的监测能力。				实时监测新冠肺炎的流行特征；及时发现新冠病毒的变异；提升以新冠病毒为主的引起发热和呼吸道感染病毒的监测能力。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计量 单位	指标 性质	指标值	全年完 成值	偏离 度 (%)	得分 系数 (%)	指标 权重	指标 得分	是否 核心 指标	说明	市财 政局 建议
补助资金及时 到位率	%	≥	100	100	0	100	10	10			
新冠核酸检测 环境样本	件	≥	150000	161244	0	100	25	25			
新冠核酸检测 人数	人次	≥	500000	670476	0	100	25	25			
新冠病毒变异 监测完成率	%	≥	80	80	0	100	20	20			
满意率	%	≥	80	80	0	100	10	10			

(2) 沙坪坝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迁扩建项目。2022 年我单位对沙坪坝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迁扩建项目开展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拨款项目资金 1420.61 万元，执行率 92.8%，自评总分 92.8 分。项目的开展促进我单位建设成为成渝双城经济圈检验能力和设施设备最强的基层疾控中心以及双城公共卫生人才规范化培训、科研教学实践基地。由于新冠疫情封控等原因影响工程进度，导致工期滞后，影响资金使用进度，我单位将在 2023 年加快建设速度，提高资金使用率。

2022 年度二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沙坪坝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迁扩建项目	项目编码	50010622T000000108693	自评总分	92.80		
项目主管部门	403-重庆市沙坪坝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财政归口处室	005-社保科	部门联系人	胡滨	联系电话	65460900
资金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调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执行率权重	执行率得分	
年度总金额	0.00	50,000,000.00	14,206,121.02				
其中：财政拨款	0.00	50,000,000.00	14,206,121.02	28	10.00	2.80	
绩效目标							
年初绩效目标		全年（调整）绩效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建设成为成渝双城经济圈检验能力和设施设备最强的基层疾控中心以及双城公共卫生人才规范化培训、科研教学实践基地。该项目建成后，拥有独立的实验大楼，具备辖区常见传染病病原体、健			建设成为成渝双城经济圈检验能力和设施设备最强的基层疾控中心以及双城公共卫生人才规范化培训、科研教学实践基地。该项目		

	康危害因素和国家卫生标准实施所需要的检测能力。满足新形势下有效应对重大疾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需要。同时成为重庆市区域检验检测中心，拥有国家致病菌识别网络实验室、国家病媒生物病原检测实验室，以及流感、手足口病、碘缺乏病、艾滋病确证等网络实验室。提升重庆市主城区重大公共卫生事件协调处置能力，在新冠肺炎等重大传染病突发事件处置中，可迅速有效整合城区公共卫生资源，开展快速高效的检测，弥补基层疾控中心公共卫生服务体系短板。	建成后，拥有独立的实验大楼，具备辖区常见传染病病原体、健康危害因素和国家卫生标准实施所需要的检测能力。同时成为重庆市区域检验检测中心，拥有国家致病菌识别网络实验室、国家病媒生物病原检测实验室，以及流感、手足口病、碘缺乏病、艾滋病确证等网络实验室。提升重庆市主城区重大公共卫生事件协调处置能力，有效整合城区公共卫生资源，弥补基层疾控中心公共卫生服务体系短板。
--	--	--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偏离度(%)	得分系数(%)	指标权重	指标得分	是否核心指标	说明	市财政局建议
医院业务用房建设面积	平方米	≥	27650	27650	0	100	20	20			
支持项目数量	个	≥	1	1	0	100	20	20			
工程项目验收通过率	%	≥	100	100	0	100	10	10			
改善医疗卫生基础设施条件	其他	定性	有效改善	1	0	100	20	20			
满意率	%	≥	80	80	0	100	10	10			
土石方边坡资金成本节约率	%	≥	5	5.18	0	100	10	10			

2.绩效自评报告或案例

2022 年我单位未委托第三方开展绩效评价。

3.关于绩效自评结果的说明

2022 年我单位在绩效评价工作中发现资金使用效率有待进一步提高等主要问题，提出资金使用合理规范的同时，注重绩效的重要性，明确绩效目标，将绩效管理贯穿整个工作的开展等下一步工作建议。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2022 年区财政局未委托第三方对本单位的政策或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

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四）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六）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

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四）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周舒君 023-65460900